

误服咳必清致阿托品化症状1例

邓桂琴 (山东省平度市华侨医院, 平度 266719)

病历摘要

患儿男 3岁，因发热面红、烦躁不安 3小时入院。患儿于 3小时前无明显诱因出现双颊及颈前部发红、发热，极度烦躁不安，无恶心呕吐。被其父母发现后急送入院。查体：T: 38.8°C, P 136 次/min, R 34次/min, 神志恍惚，躁动不安，面颈部潮红，双侧眼睑结膜充血，瞳孔对称，直径约 4 mm，对光反射迟钝，口鼻无异常分泌物，颈软，对称，双肺呼吸音增粗，无明显干湿性罗音，心音清，心率136次/min，律规整，未闻及病理性杂音；腹略胀，无压痛，肝脾未扪及，肠鸣音略亢进，神经系统检查无异常发现。入院拟诊：阿托品中毒。

治疗：

患儿入院考虑阿托品过量所致，立即给予毛果芸香碱0.8 ml, 安定 5 mg, 静注。复方氨基比林 1 ml 肌注，50% GS 10 ml、速尿 10 mg 静注。经以上对症处理，30分钟 后患儿转为安静，面红减轻，体温37.2°C，血尿常规无异常。经详细询问患儿，自述曾服“巧克力豆”，经其父母仔细查对是其

父母服用剩余的 4 粒咳必清片。患儿经输液、给予能量合剂、利尿及维生素C等治疗 3 天，症状体征完全消失，痊愈出院。出院诊断：“咳必清药物中毒”。

讨 论：

咳必清是一种临床常用的中枢性止咳药，其主要成份为枸橼酸维静宁，对咳嗽中枢有抑制作用，同时有部分药物经呼吸道分泌排出，对呼吸道粘膜有轻度的局部麻醉作用，兼有外周性镇咳作用。此外，还有轻度的阿托品样平滑肌解痉作用。其不良反应主要是头痛头晕，口干、恶心等，服用过量可出现轻度阿托品化症状。本例患儿面红、躁动、发热、症状典型，极易误诊为“感冒发热”或阿托品类药物中毒。

体会：1.查体要认真仔细，询问病史要详细耐心，这是诊断的关键。2.医护人员应详细了解各种药物的作用及不良反应，只有这样才能减少误诊，使治疗有的放矢，药到病除。

收稿日期：1996—12—09